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5189
聯絡人：魏嘉德
電 話：04-37061361



受文者：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24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46759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檢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建置之電子煙及加熱式菸品危害主題專區資訊，請學校加強運用及宣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09年11月20日臺教綜（五）字第1090167881號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09年11月18日國健教字第1090701201號函辦理。
- 二、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已於Yahoo奇摩網路平臺建置「贏得人緣和健康 專家提醒別碰這個」電子煙、加熱式菸品危害主題專區，網址：<https://tw.news.yahoo.com/topic/2020health>，請貴校運用該專區資源，持續納入校園菸害防制工作加強宣導，以提升教職員工生防制知能。
- 三、其他有關電子煙及加熱式菸品危害、國內外管理現況及防範策略等衛教資源，可逕至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電子煙防制專區」網站參考運用，網址：<https://www.hpa.gov.tw/Pages/List.aspx?nodeid=444>。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各國立國民小學、台北美國學校

副本：

2020/11/24
15:00:58
電子公文
交換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子公
換章

裝

48

訂

線